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7樓

承辦人：周冠宏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81

傳真：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：AT352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二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給字第11506927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0692731\_原函影本.pd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以，為配合衛生福利部「第五期國家癌症防治計畫(2024-2030年)」，請賡續向所屬宣導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，業將子宮頸癌、口腔癌、乳癌、大腸癌及肺癌篩檢列為檢查項目，並請同仁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5年4月13日公護字第115000988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

電 2026/04/15 文  
交 09:08:34 章

王敏雯

人事室



1158152134

(115/04/15)